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ifu**  
**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 延後主要及關連交易之最後截止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北部灣玉柴收購事項條件，故北部灣玉柴協議訂約各方已訂立補充協議，以將達成北部灣玉柴協議先決條件之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四日之公佈(「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北部灣玉柴收購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述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北部灣玉柴協議訂約各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之補充協議，達成北部灣玉柴收購事項條件之最後截止日期已延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然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北部灣玉柴收購事項條件，故北部灣玉柴協議訂約各方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訂立補充協議，以將達成北部灣玉柴收購事項條件之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除上文披露者外，北部灣玉柴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明博士 G.B.S., J.P.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許智明博士 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